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廉江市横山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廉江市县道 X711 线龙角塘村委至蔡屋箔路口段公路改造工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廉江市横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教育路一号; 联系电话: 0759-6798011; 联系人: 潘小姐
3	中介服务名称	廉江市县道 X711 线龙角塘村委至蔡屋箔路口段公路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选机构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资质为公路设计乙级及或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 廉江市县道 X711 线龙角塘村委至蔡屋箔路口段公路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服务要求: 在设计服务期限内对设计范围, 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开展设计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服务地点: 廉江市县道 X711 线龙角塘村委至蔡屋箔路口段公路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和计价标准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根据廉江市人民政府廉府函【2018】327号《关于调整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费用标准的通知》及2019年5月1日实施《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3820-2018)。
8	服务时间	项目服务时限为合同签订起至30天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及最终支付金额经财政局审核确定，且项目相关资金落实后，中选单位按程序办理支付申请手续，采购单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

		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 4. 委托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委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及相关证明附件，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
----	----	---